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的函，华西证券为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原委派于晨光先生和黄斌先生负责该项目的持续督导工作。现因工作变动，黄斌先生不再担任该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华西证券决定委派周春发先生担任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和于晨光先生共同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周春发先生简历附后）。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于晨光先生和周春发先生。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8 月 14 日

附： 周春发先生简历

周春发先生，经济学硕士，保荐代表人，华西证券投资银行总部董事副总经理。曾参与或负责东土科技、康耐特等 IPO 项目；冠福股份等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辽宁成大等配股项目。